附件5

济源示范区2025年度区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

报 考 指 南

**一、网上报名填写信息时有哪些注意事项？**

答：报名人员须诚信报考，填写的信息须全面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弄虚作假者取消报考和遴选资格。特别需提醒**的事项如下：**

1. 学习经历须从大中专学历填起，注明各阶段的学习起止年月、就读院校、所学专业、取得的学历（如中专、大专、本科、研究生）和学位（如法学学士、经济学硕士、管理学博士等）、学习类型（如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、自学考试、成人教育、网络教育等）。

2. 所学专业须规范填写，不得填写简称。

3. 工作经历须注明各阶段的起止年月、任职单位及职务职级（或具体从事工作）。

**二、年龄如何界定？**

答：本次遴选的年龄计算时间截至2025年1月，即：35周岁以下是指1989年1月以后出生，33周岁以下是指1991年1月以后出生，32周岁以下是指1992年1月以后出生，30周岁以下是指1994年1月以后出生。

**三、符合遴选资格条件和职位要求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（单位）工作人员能否报考本次区直机关公开遴选职位？**

答：可以报考。

**四、省外公务员和省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（单位）工作人员能否报考？**

答：不能报考。

**五、“具有2年以上公务员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（单位）工作人员工作经历”是否含试用期？**

答：含试用期。

**六、如何理解“在本级机关工作2年以上”？**

答：“在本级机关工作2年以上”是指在县直、乡镇（街道）同一层级机关累计工作2年以上。在本级机关工作的时间以任职文件（含试用期）且实际在岗的时间计算，从下级机关到本级机关借调工作的时间不能计算在内，到上级机关借调工作和到下级机关挂职的时间也不能计算在内。

七、在同一层级不同机关的工作时间是否可以累计计算？

答：可以。比如，某考生先后在两个县直机关工作，可累计计算为其在县级机关工作的时间。

**八、如何把握“近3年年度考核没有基本称职以下等次”？**

答：入职4年以上的公务员，近3年年度考核没有基本称职以下等次；入职2年或3年的新录用公务员（包含调任公务员），除在试用期内年度考核为不确定等次外，其余年度考核没有基本称职以下等次。

**九、中共预备党员可以报考政治面貌要求为中共党员的职位吗？**

答：报名前已履行接收、审批程序的中共预备党员可以报考。

**十、对“限以主修专业报考”如何理解？可否以辅修、第二学位的专业报考？**

答：对“限以主修专业报考”的职位，只能以主修专业报考，不能以辅修、第二学位的专业报考。对未限主修专业报考的职位，如果以辅修、第二学位等形式学习过职位要求的专业课程，并能够提交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，经区直遴选机关（单位）审核同意，也可报考相应职位，具体由遴选机关（单位）把握并解释。

**十一、如何把握到定向单位工作的服务年限？**

答：按照有关规定，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的不得参加公开遴选，服务年限的计算以录用、任职等文件为准。

**十二、如何把握本次遴选公告中涉及“以上”、“以下”、“以前”、“以后”等的相关表述？**

答：本次遴选公告中涉及“以上”、“以下”、“以前”、“以后”等的相关表述均包含本级或本数。

**十三、如何合理安排网上报名时间？**

答：本次遴选网上报名时间为2025年1月7日9:00至1月13日17:00。根据往年情况，报名后期尤其是最后一天，报名人数过于集中，建议合理安排时间，尽早报名。

**十四、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，如何提出复检申请？**

答：报考者对非当日、非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的，可以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，向体检实施机关提交复检申请，体检实施机关应尽快安排复检。报考者对当日、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的，体检实施机关应当日、当场安排复检。

体检实施机关对体检结论有疑问的，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决定是否进行复检。

复检只能进行1次，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

**十五、本次遴选是否有指定的遴选考试教材和培训班？**

答：本次遴选不出版也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，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或者个人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。对于社会上有关公务员考试培训、网站或者出版物等，请广大报考者提高警惕、理性对待，避免上当受骗，防止权益受损。请社会各界加强监督，如发现以上情况，请向相关部门举报，将依法依规严肃查处。济源示范区公务员主管部门将会同有关部门，共同维护良好的考试秩序，营造公平公正、安全有序的考试环境。

**十六、《济源示范区2025年度区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考指南》的适用范围是什么？**

答：《济源示范区2025年度区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考指南》仅适用于济源示范区2025年度区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工作。

 济源示范区党工委组织部

 2025年1月6日